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及本公告的任何複本概不得直接或間接在美國，或在刊發或派發本公告屬違法的任何其他司法權區刊發或派發。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任何證券的邀請或要約。

本公告並非亦不構成於美國出售證券的要約或邀請的任何部分。證券並無及將不會根據1933年美國證券法(經修訂)進行登記，亦不得在未經登記或並無獲豁免登記要求的情況下於美國境內發售、出售或以其他方式轉讓。於美國公開發售任何證券將以招股章程方式作出，有關招股章程可向本公司索取，將載有關於本公司及管理層以及財務報表的詳細資料。本公司無意在美國登記發售的任何部分。



LUYE PHARMA GROUP LTD.
绿叶制药集团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2186)

公告

- (1) 完成根據一般授權發行新股份**
- (2) 完成控股股東出售現有股份
及**
- (3) 委任非執行董事**

茲提述綠葉製藥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1月31日的公告，內容有關本公司根據一般授權發行新股份及本公司控股股東出售現有股份。除另有界定外，本公告所用詞彙具有該公告所賦予相同涵義。

完成根據一般授權發行新股份

董事會宣佈，認購協議全部條件已獲達成，故認購協議項下認購事項已於2021年2月8日落實完成。因此，根據認購協議的條款及條件，292,406,881股認購股份已配發及發行予Hillhouse NEV，認購價為每股4.28港元。

經扣除與發行認購股份有關的費用及相關開支後，本公司所收取所得款項淨額合共約為1,251.00百萬港元。本公司擬將有關所得款項淨額用作本集團的一般營運資金。

完成控股股東出售現有股份

本公司獲Lu Ye Investment告知，根據買賣協議，於2021年2月2日，其已完成向Hillhouse NEV出售259,917,227股股份。

對本公司股權架構的影響

下表載列本公司於(i)認購事項及出售事項完成前；及(ii)認購事項及出售事項完成後於本公告日期的股權架構：

	(I) 認購事項及 出售事項完成前		(II) 於本公告日期	
	所持股份數目	%	所持股份數目	%
Lu Ye Investment	1,517,113,930	46.70	1,257,196,703	35.50
Hillhouse NEV	—	—	552,324,108	15.60
其他股東	<u>1,731,851,413</u>	<u>53.30</u>	<u>1,731,851,413</u>	<u>48.90</u>
已發行股份總數	<u>3,248,965,343</u>	<u>100 %</u>	<u>3,541,372,224</u>	<u>100 %</u>

於認購事項及出售事項完成後，Hillhouse NEV已成為本公司的主要股東及關連人士，Hillhouse NEV所持股份不會視為公眾持股量的一部分。

委任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欣然宣佈，孫欣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自2021年2月8日起生效。

孫欣，40歲，目前為高瓴資本(Hillhouse Capital)的董事總經理，孫先生自2017年起為醫療私募股權投資團隊的成員，在金融服務及醫療行業具備逾10年經驗。加入高瓴資本前，他擔任Affinity Equity Partners的副總裁，該公司為一間總部設在香港的亞洲私募股權投資基金。在此之前，他曾任職於紐約高盛(Goldman Sachs)的投資銀行部，主要負責醫療行業併購及融資工作。孫先生的職業生涯起始於生物醫藥行業，曾分別於勃林格殷格翰(Boehringer Ingelheim)及基因泰克(Genentech)擔任研究科學家。孫先生於哥倫比亞大學商學院(Columbia Business School)獲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於杜克大學(Duke University)獲得理學碩士學位，並於北京大學獲得理學學士學位。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孫先生(i)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ii)並無擁有及並無被視作擁有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的任何本公司股份權益；(iii)於過去三年並無於其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之任何其他公眾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務；及(iv)並無於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概無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予以披露，且並無有關委任孫先生之其他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孫先生須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並符合資格膺選連任。待孫先生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獲重選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後，孫先生的任期將自2021年2月8日起計初步為期兩年。於孫先生的任期內，其委任可由任何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一個月的書面通知予以終止。孫先生將不獲支付任何董事袍金。

董事會謹此歡迎孫先生加入董事會。

承董事會命
綠葉製藥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劉殿波

香港，2021年2月8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劉殿波先生、楊榮兵先生、袁會先先生及祝媛媛女士；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宋瑞霖先生及孫欣先生；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張化橋先生、盧毓琳教授、梁民傑先生及蔡思聰先生。